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奉贤校区生活楼维修工程财务监理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HU20260096-1)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奉贤校区生活楼维修工程财务监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6.7 万元, 招标人为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奉贤校区生活楼维修工程财务监理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奉贤校区生活楼维修工程财务监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奉贤校区生活楼维修工程财务监理服务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推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 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响应截止时间前三年内,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与项目单位的设计、招标代理、代建、监理单位等有关联关系的机构应当回避, 不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4) 本项目 ☒ 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 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5)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10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6 年 10 月 16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者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 488 号智慧广场 11 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 488 号智慧广场 11 层

七、其他

一、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每天上午 9:30 至 11:00，下午 13:30 至 16: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 488 号智慧广场 11 层

方式：现场报名或者线上报名

售价：¥800 元（人民币）

二、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 488 号智慧广场 11 层

三、开启

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 488 号智慧广场 11 层

四、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五、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时需携带的资料：

1)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

2)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报名，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注：1）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现场报名需携带上述材料至报名地址；

3）在线报名需将上述材料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1273756665@qq.com），以邮件送达时间为准。

2、文件工本费：800元/包件（需现金或公对公转账，售后不退）。

3、公对公账户名称：上海华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440367978580、中国银行上海市静安支行

*注：如需现场报名请提前联系我司进行预约，若未预约时间概不接受。

磋商注意事项

1、磋商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1）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一正二副并密封，电子文档一份（其应包括所有响应文件内容，响应文件需提供盖有公章的彩色扫描版PDF文件，电子文档必须是U盘，且保证在评标时能正常读取）；

（2）供应商若委派被授权人出席，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若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其他如有，另行通知。

2、供应商须派遣被授权人和相关人员按时到达现场，磋商顺序将按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的先后顺序逐一进行磋商。

（四）其它补充事宜

1、项目性质：☒服务类 ☐货物类

2、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采购公告在“<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地 址：上海市奉贤区南亭公路 2080 号

联 系 人：何老师

电 话：021-3115101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华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 488 号智慧广场 11 层

联 系 人：潘长青

电 话：021-62261337

电子邮件：127375666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